

01 学校基本情况及特色

西安医学院是陕西省人民政府主办的普通高等学校，创建于1951年。学校由含光校区、未央校区、高新区组成，总占地面积79.3万m²，建筑面积44.5万m²，固定资产总值9.94亿元，其中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1.064亿万元。图书馆纸质藏书106.76万册，电子图书275.48多万册。

学校建成了较为完善的实践（实习）教学基地，现有附属医院（陕西省人民医院）、第一附属医院、第二附属医院、附属宝鸡医院、附属汉江医院5所直属附属医院，总床位近6000张，另有非直属附属医院18所，其他各类实践教学基地46所。其中附属医院（陕西省人民医院）是陕西省人民政府举办的最大的综合性三级甲等公立医院，是陕西省临床医学研究院、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国家全科医生培训基地和国家级卫生应急医疗救援队伍建设单位。

学校现有临床医学院、护理学院、药学院等12个教学单位。开办有研究生教育、普通本科教育和继续教育。临床医学具有一级学科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目前有全科医学、内科学、外科学、神经病学、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眼科学6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普通本科教育开办有临床医学、护理学、药学、预防医学、口腔医学等10个本科专业。现有省级重点专业（特色专业）3项，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专业2项。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750人，具有副高及其以上职称的428人；有研究生学历的492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65.2%。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生12787人，其中本科生12701人，研究生86人。升本以来，学校共为国家培养医药卫生人才1万余人，毕业生就业率一直保持在90%以上。

学校坚持“面向基层，立足陕西，培养高素质应用型医药卫生人才”的培养理念，始终坚持“教学中心地位”不动摇，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教育教学水平逐年提高。在教育部和卫生部共同组织实施的“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中，学校成为第一批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项目试点高校和第一批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试点高校。临床医学技能实训中心获批为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现有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省部级教学成果奖6项，国家级卓越医生教学改革试点项目3项，省级教改课题13项，省级精品课程17门，省级优秀教学团队4个，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3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4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1个，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2个。

学校努力提升科研水平和实力，现有省级重点学科4个，省级医学重点学科14个，省级重点实验室2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省中医管理局重点实验室4个。承担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973计划子项目等763项科研课题，纵、横向科研经费8980.48万元；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5项、国际奖项1项，省部级科技成果奖27项；申请和授权专利58项，出版专著63部，发表学术论文3087篇，其中SCI收录论文223篇。

学校积极与第四军医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等方面开展战略协作。先后与美国韦伯州立大学、韩国庆熙大学、意大利CBM大学和帕多瓦大学等国外院校建立了合作办学关系，为进一步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打下了基础。

学校坚持服务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先后被确定为陕西省全科医生培训基地、陕西省基层医生培训中心，为陕西基层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目前，学校大力实施“质量立校、特色兴校、人才强校、依法治校”战略，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科研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进入了以内涵式发展为主的新阶段，学校各项事业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

局面。全校师生员工齐心协力，奋发图强，争取早日把学校建成在陕西具有较高水平的教学型医学院校。

我们在举办普通本科和研究生教育的基础上，根据陕西卫生人才的现状，提出积极发展成人医学高等学历教育，为陕西卫生事业发展培养高素质的医学卫生人才。我校继续教育学院为独立设置的成人学历教育教学单位，其教学主要依托本校教育资源。目前成人学历教育设置有成人本科8个专业，包括临床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护理学、药学、医学影像学、医学检验和眼视光学等，成人专科6个专业，包括临床医学、护理、药学、医学影像技术、医学检验技术、口腔医学技术等。专升本各个专业的学生在校完成规定课程学习并参加省教育厅学位英语考试合格后，由我校根据相关规定授予本专业的学位并颁发学位证书。

我校成人教育的教学形式均为业余学习，采取节假日授课或寒暑假集中面授，授课地点除在本校高新区进行教学外，在全省有关市（县）设校外教学点，方便学生就近学习。

注：口腔医学、预防医学和眼视光学专业本科生教育统一在校本部高新区教学。

我们真挚地欢迎您报考西安医学院，我们相信成人高等教育将会使您的理想变为现实，将为您创造辉煌人生打下坚实基础，为我国医学教育和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为人类健康水平的提高和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应有的贡献。

02 招生专业介绍



临床医学（专升本）

学制3年

本专业为各级医疗机构培养掌握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的基本理论知识，有较强临床实践能力及管理能力的高级医学专门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生物化学、生理学、解剖学、生物化学及分子生物学、病理学、病理生理学、病原微生物学及医学免疫学、药理学、诊断学、内科学、外科学、妇产科学、儿科学、传染病学、急诊病学、精神病学、流行病学等。

学位授予：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医学学士学位。



口腔医学（专升本）

学制3年

本专业培养具备医学基础理论和临床医学知识，掌握口腔医学的基本理论和临床操作技能，能在医疗卫生机构从事口腔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修复和与预防工作的口腔医学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口腔解剖生理学、口腔组织病理学、医学电子学基础、生理学、生物化学、医学免疫与病原生物学、病理学、药理学、诊断学、内科学、外科学、妇产科学、儿科学、医学影像设备学、医学影像检查技术学、医学影像诊断学、超声诊断学、介入放射学等。

学位授予：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医学学士学位。

预防医学（专升本）

学制3年

本专业为各级卫生监督和疾病控制中心培养预防医学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主要学习基础医学、临床医学、预防医学的基本理论知识，接受系统的卫生检测技术、疾病控制技能训练，具有卫生防疫、控



域等部门从事检验医学工作的医学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分析化学、医学微生物学、病理学、药理学、临床医学概论、临床基础检验、临床生物化学及检验、临床微生物学及检验、临床免疫及检验、寄生虫学及检验、血液学及检验、医学遗传学及检验、临床检验仪器等。

学位授予：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眼视光学（专升本）

学制3年

本专业培养学生具有眼部和视力基础保健、验光配镜、隐形眼镜验配和视功能康复技能，毕业后能够在眼科、眼镜或其它眼视光产品企业从事医学验光配镜、眼视光特殊检查和视功能康复工作的高级医学技术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医学基础课程、眼视光应用光学、眼视光学理论和方法、眼科学基础、验光学、接触镜学、眼镜学等。

学位授予：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护理学（专升本）

学制3年

本专业培养能在各级医院、社区、农村医疗单位从事临床护理、预防保健、社区护理和护理管理工作的一级注册护士。

主要课程设置：健康评估、基础护理学、内科护理学、外科护理学、妇产科护理学、儿科护理学、急救护理学、护理心理学、社区护理学、康复护理学、护理管理学等。

学位授予：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药学（专科）

学制3年

本专业培养掌握药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熟悉生物学和基础医学的基本理论知识，具备在药品单位从事药品制剂生产、药品经营、药品监督、药品检验和质量控制等一线岗位工作的技术应用型药学专业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药理学、药物分析、天然药物学、天然药物化学、药剂学、药事管理学等。

学位授予：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医学影像技术（专科）

学制3年

本专业培养掌握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掌握医学影像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常规影像设备操作的基本技能，具有从事常见病的影像诊断和介入放射学操作的基本能力，能在医疗卫生单位从事医学影像诊断、介入放射和医学成像技术等方面工作的医学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人体解剖学、人体断面解剖学、组织胚胎学、生理学、生物化学、微生物与免疫学、病理学、药理学、诊断学基础、内科学、外科学、妇产科学、儿科学、医学影像设备学、医学影像检查技术学、医学影像诊断学、介入放射学等。

学位授予：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临床医学（专科）

学制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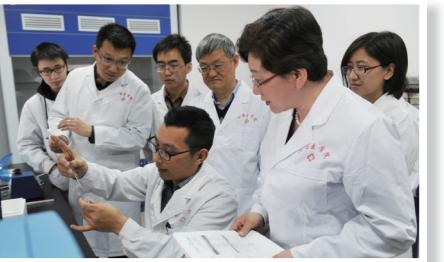
本专业为县及县以下医疗机构培养掌握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的基本理论知识，有较强临床实践能力的高级医学专门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人体解剖学、生理学、生物化学、病理学、免疫学与微生物学、人体寄生虫学、药理学、诊断学基础、内科学、外科学、儿科学、妇产科学、五官科学、急救医学、预防医学、传染病学、皮肤病学等。

护理（专科）

学制3年

本专业培养掌握医学基础理论和护理操作技能，具



有实施整体护理及社区健康服务的能力，能够在各医疗卫生单位及社区从事临床护理、护理管理、预防保健的应用型卫生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护理学、护理教育导论、健康评估、内科护理学、外科护理学、妇产科护理学、儿科护理学、精神障碍护理学、护理管理学、护理教育导论、护理心理学、社区护理学、急救护理、营养学等。

药学（专科）

学制3年

本专业培养掌握药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熟悉生物学和基础医学的基本理论知识，具备在药品单位从事药品制剂生产、药品经营、药品监督、药品检验和质量控制等一线岗位工作的技术应用型药学专业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药理学、药物分析、天然药物学、天然药物化学、药剂学、药事管理学等。

医学影像技术（专科）

学制3年

本专业培养掌握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掌握医学影像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常规影像设备操作的基本技能，具有从事常见病的影像诊断和介入放射学操作的基本能力，能在医疗卫生单位从事医学影像诊断、介入放射和医学成像技术等方面工作的医学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课程设置：人体解剖学、人体断面解剖学、组织胚胎学、生理学、生物化学、微生物与免疫学、病理学、药理学、诊断学基础、内科学、外科学、妇产科学、儿科学、医学影像设备学、医学影像检查技术学、医学影像诊断学、介入放射学等。

医学检验技术（专科）

学制3年

本专业培养掌握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掌握医学检验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卫生检测的基本技能，具有从事疾病检测、熟练使用常见分析仪器进行医学检验的基本能力，以及解决医学检验常见问题的实际能力。

主要课程设置：分析化学、医学生物学、药理学、预防医学、流行病学、临床检验基础、微生物检验、细胞遗传学检验、免疫学检验、寄生虫学检验、血液学检验、生物化学及分子生物学检验、卫生统计学、仪器分析等课程。

口腔医学技术（专科）

学制3年

本专业主要培养从事口腔医学及口腔工艺技术的实用型专门人才，掌握基础医学、口腔医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熟练掌握口腔工艺技术及有关的设备的使用，具有良好的人际交流沟通和协作能力，具有初步口腔医学技术实践操作能力。

主要课程设置：人体解剖学、口腔医学概论、口腔解剖生理学、口腔修复学、口腔正畸学、口腔材料学、口腔颌面医学影像诊断学、口腔修复工艺技术、可摘局部义齿修复工艺技术、全口义齿修复工艺技术、口腔正畸工艺技术、口腔医学美学等课程。

2015

成人高等学历教育 招生简章

学校代码：11840

精 厚 德 博 學
益 求 精



03 陕西省振兴计划学历教育资助项目介绍

学历教育资助项目是陕西省政府为提高农村基层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素质，鼓励不具备国民教育本科学历的各乡镇街道办事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进行专升本不脱产学习，所需要学费全部由省振兴资金支付。

报名对象：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事业单位35岁以下（8月1日以后出生）、不具备国民教育本科学历的工作人员。其中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参加振兴计划项目服务期满三年并考核合格者，可申请免试入学。

指定报考院校：
陕西师范大学、陕西学前师范学院、延安大学、安康学院、陕西理工学院、宝鸡文理学院、西安交通大学、西安医学院、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陕西中医学院等十所院校为指定报考院校。各院校不限定招生人数、不限定招生专业、不限定考生地域。

陕西省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咨询电话 85269172

04 招生专业

层次	专业	学制	学习形式	学费标准
专升本	临床医学	三年	业余	3300 元 / 年
	口腔医学			
	预防医学			
	护理学			
	药学			
	医学影像学			
	医学检验			
	眼视光学			
专科	临床医学	三年	业余	3000 元 / 年
	护理			
	药学			
	医学检验技术			
	医学影像技术			
	口腔医学技术			

注：口腔医学、预防医学和眼视光学专业本科生教育统一在校本部高新校区教学。

05 招生范围

● 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国公民可以报名

-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 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在职或从业人员。
- 身体健康，生活能自理，不影响所报专业学习。
- 报考专升本的考生必须是已取得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大学专科毕业证书的人员。
- 报考我校成人教育各专业的考生应具有以下条件：
 - 报考临床医学、预防医学、口腔医学等医学类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证书或取得国家认可的普通中专相应专业学历；或者县级及以上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并具有中专学历或中专水平证书。
 - 报考护理学专业的人员原则上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执业护士证书。
 - 报考医学门类其他专业的人员应当是从事卫生、医药行业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
 - 考生报考的专业原则上应与全日制学习毕业的学历一致。
- 报考专升本免试教育的退役士兵或下基层服务人员，必须符合以下条件：即普通高职（专科）毕业后服义务兵役退役或参加陕西省振兴计划项目服务满三年并考核合格，可选报我校所开设的相关专业。

● 考生报名及考试科目

- 考生报名办法：**先在陕西省成人高考网上报名平台 (<http://www.sneac.edu.cn/czweb>) 进行网上报名，然后到县（区）招生办公室办理确认手续。
- 报名时间：**报名分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信息确认两个阶段，大约在8月下旬到9月上旬，具体时间以2015年陕西省成人招生办公室有关文件为准，请考生及时查阅报考信息，逾期不再办理。
- 网上报名阶段：**考生登录陕西招生考试信息网 <http://www.sneac.com>，点击“成人高考报名”进入报名网页，按照网页的提示和要求，准确输入考生基本信息及志愿信息；选择报名信息确认点（原则在考生户口或工作单位所在地县（区）招办）；核对输入的信息无误后提交信息；将系统给出的网报名号准确记录，完成网上报名过程。报名考试费实行网上缴纳。
- 现场报名信息确认阶段：**考生持身份证及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在规定时限内到报名信息确认点办理报名资格审查、身份证件照片采集及报名登记表复核签字等手续。现场报名信息确认手续必须由考生本人办理，凡未进行现场确认的考生，其报名无效。
- 考试时间：**大约在10月中旬，依2015年陕西省成人招生报名考试安排的时间为准。
- 考试地点：**由接受考生报名的县（区）招生办公室安排并通知考生。
- 各科类学历层次考试试题均由教育部统一命题。命题范围不出教育部2011年版《全国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复习考试大纲（高中起点升本、专科）》和《全国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复习考试大纲（专科起点升本科）》规定的内容。复习资料各地新华书店有售。

● 考试科目

层 次	考 试 科 目
专升本	医学类：政治 外语 医学综合
	药 学：政治 外语 高等数学（二）
专科	语 文 数 学（理） 外语

- 注：1. 专升本医学类的《医学综合》包括人体解剖学、生理学、内科学基础（诊断学）及外科学（外科总论）四部分内容。
2. 只招收外语语种为英语的考生，外语考试为英语考试。

06 录取原则及新生资格审查

- 我校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录取原则，依据陕西省成人高校招生办公室所确定的最低录取分数线，在符合招生报名条件、考试成绩达到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中，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 符合国家规定的提档照顾政策的考生，其照顾分数计入总成绩。
- 新生入学后，我校要对已报到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对其中不符合条件或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者，将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报有关省成人高校招生办公室备案。考生在新生报到时，须持本人符合报考条件所要求的各类证书或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核，否则将取消录取资格。
-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及陕西省招生办公室所颁发的文件执行。

07 开学时间

考生凭我校发放的录取通知书和新生入学须知，按规定时间来学校报到，开学报到时间为2016年3月1日。

08 毕业

学生修业期满，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经考核成绩合格，准予毕业，经教育部电子注册后，由学院发给国家承认学历、西安医学院院长签章的《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陕西省学位办及我校有关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位授予规定的本科毕业生，将授予西安医学院学士学位（成人高等教育）。

09 联系方式

西安医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168 号

邮政编码：710075

学校网址：<http://www.xiyi.edu.cn>

E-MAIL：mengpx@vip.qq.com

招生咨询电话：029-89563961

89563956

欢迎各位考生咨询、报考！



西安医学院

XI'AN MEDICAL UNIVERSITY

继续教育学院